**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2021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2021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八、预算项目年度绩效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自治区广电局**

1.贯彻执行党的宣传方针政策，拟订全区性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负责起草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制定相关技术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推进全区广播电视领城的体制机制改革。

3.负责制定全区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全区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边山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

4.指导、协调、推动全区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5.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指导全区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放。

7.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全区性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8.负责推进全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9.组织制定全区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区的国家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区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0.开展广播电视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全区广播电视领城“走出去”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收录和管理。

11.指导全区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2.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自治区广电局机关服务中心**

是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直接担负局机关后勤行政管理和各项服务保障职能；同时，具有事业单位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

**（三）广西广播电视学校**

培养广播电视行业中等专业技术人才。

**（四）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

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播出内容、传输信号、互联网视频、IP电视、手机电视等进行监管、监测工作。

**（五）广西广播电视信息中心（广西音像资料馆）**

承担广播电视信息报送、发布和舆情监控工作；负责广西广电局网站、“广西广电局”手机客户端、政务微信、政务微博等信息载体建设的技术保障；承担广播电视系统政务专网和机关局域外网等信息（网络）安全、广播电视协同办公系统运维和办公自动化保障工作。负责为广播电视行业和社会各界提供音像资料拍摄、检索、借阅、研究和抢救备份服务；负责收集整理广西广播电视博物馆各类展品、重要事件、设备场景并进行更新和维护。

**（六）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

培养新闻出版行业中等专业技术人才。

**（七）广西广播电视技术中心**

承担中央和自治区广播电视主频道（频率）的无线传播传输覆盖及广播实验任务；承担自治区直属和自治区建设的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站的运行维护管理；承担全区广播电视无线传播覆盖规划建设和自治区建设的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站的技术支持管理；承担广播电视无线传播技术研发及应急广播技术服务；承担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新媒体新业务（无线）的集成分发和服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为自治区人民政府直属机构，为正厅级。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全额拨款单位23个。

（一）自治区广电局本级，内设机构共11个，即办公室（对外交流合作处）、政策法制处（行政审批办公室）、宣传处（电视剧处）、传媒机构管理处、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处（媒体融合发展处）、安全传输保障处（科技处）、公共服务处、规划财务处、人事处（绩效办）、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工作处。

（二）二级预算单位6个，三级预算单位16个。

（三）部门预算构成单位

自治区广电局本级、广西广播电视技术中心（含下属16个三级预算单位）、广西广播电视监测中心、自治区新闻出版广电局机关服务中心、广西广播电视信息中心（广西音像资料馆）、广西广播电视学校、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

（四）人员构成情况

1.在职人员构成

2021年纳入部门预算人员编制共1,377人，其中行政编制数50人，事业编制数1,262人，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控制数41人，非实名制编制数24人。在职实有人数共1,309人（含财政供养人员1,227人），其中行政实有人数76人，事业实有人数1,118人，机关后勤控制数内新聘人员9人，非实名编制内实有人数24人，编外在职人员实有人数82人。

2.离退休人员构成

2021年纳入部门预算离退休人员共791人，其中离休人员9人，退休人员782人。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2021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总预算50,391.2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5,298.41万元，增长11.75%。

2021年收入总预算总体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自治区人社厅核定增加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二是在编在职人员晋级、增人所增加的工资福利经费；三是项目增加。

2021年支出总预算50,391.2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5,298.41万元，增长11.75%。

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与收入支出的主要原因相同。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收入总预算50,391.2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5,298.41万元，增长11.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减）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722.64万元，同比上年增加4,982.52万元，增长11.66%。

增加的原因为：一是根据自治区人社厅核定增加了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绩效工资；二是在编在职人员晋级、增人所增加的工资福利经费；三是项目增加。

**（二）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增（减）原因**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689.86万元，同比增加266.24万元，增长62.85%。

主要原因为广西广播电视学校和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学生人数增加引起收缴的住宿费收入增加。

**（三）事业收入安排的资金增（减）原因**

事业收入425万元，同比减少115万元，下降21.30%。

主要原因为广西广播电视技术中心南宁分中心收到的国家广电总局监测中心954台代维代管收入减少。

**（四）其他收入增（减）原因**

其他收入780.29万元，同比减少264.41万元，下降25.31%。

主要原因为广西广播电视技术中心广播电视转播台站场地出租等收入减少。

**（五）上年结余收入增（减）原因**

上年结余收入773.41万元，同比增加429.06万元，增长124.60%。

主要原因为，按照财政有关要求，严格执行年度部门预算，清理盘活了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增加了上年结余资金的安排使用。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支出总预算50,391.20万元，同比上年增加5,298.41万元，增长11.75%。

基本支出预算24,647.6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8.91%，同比增加2,645.93万元，增长12.03%。

项目支出预算25,743.5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51.09%，同比增加2,652.48万元，增长11.49%。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24,647.67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8.91%，同比增加2,645.93万元，增长12.03%；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9,755.55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9.20%，同比增加2,291.53万元，增长13.12%；

商品和服务支出3,167.4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29%，同比增加215.58万元，增长7.30%。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724.7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42%，同比增加138.82万元，增长8.75%。

**2.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25,743.5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51.09%，同比增加2,652.48万元，增长11.4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总预算47,809.27万元，同比上年增加5,002.52万元，增长1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809.2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722.64万元，上年结转86.63万元），同比增加5,002.52万元，增长12%。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5类，其中：

1.教育支出类科目5,782.1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11.47%，同比增加1,388.10万元，增长31.59%；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科目35，039.80万元（不含上年结转）,占支出总预算69.54%，同比增加2,242.57万元，增长6.84%。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4,116.78万元，占支出总预算8.17%，同比增加958.68万元，增长30.36%。

4.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1,164.4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2.31%，同比增加198.41万元，增长20.54%；

5.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1,619.4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21%，同比增加194.76万元，增长13.6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7,722.64万元，同比上年增加4,982.52万元，增长11.66%。其中：基本支出预算24,561.7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8.74%，同比增加2,645.18万元，增长12.17%。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共分为5类，其中：

1.教育支出类科目5,782.19万元，占支出总预算11.47%，同比增加1,388.10万元，增长31.59%；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科目35，039.8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69.54%，同比增加2,242.57万元，增长6.84%。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科目4,116.78万元，占支出总预算8.17%，同比增加958.68万元，增长30.36%。

4.卫生健康支出类科目1,164.4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2.31%，同比增加198.41万元，增长20.54%；

5.住房保障支出类科目1,619.43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21%，同比增加194.76万元，增长13.67%；

（二）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1.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24,561.7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8.74%，同比增加2,645.18万元，增长12.17%。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19,723.0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9.14%，同比增加2,291.02万元，增长13.14%；

商品和服务支出3，118.2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19 %，同比增加215.18万元，增长7.41%。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720.48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41%，同比增加138.98万元，增长8.79%。

**2.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预算23,160.92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5.96%，同比增加2,337.34万元，增长11.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24,561.72 万元，占支出总预算48.74%，同比增加2,645.18万元，增长12.07%。其中：

（一）人员经费支出21,443.52万元，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19,723.04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9.14%，同比增加2,291.02万元，增长13.14%；

2. 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720.48万元，占支出总预算3.41%，同比增加138.98万元，增长8.79%。

（二）公用经费支出3,118.20万元，均为商品和服务支出3,118.20万元，占支出总预算的6.19%，同比增加215.18万元，增长7.4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05.50万元，比2020年初预算511.77万元减少106.27万元，减幅20.76%。

减少的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两费开支。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6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万元，下降20%。根据自治区财政厅要求，将因公出国（境）费用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28.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6万元，下降0.21%。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上级有关部门广西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其他省（市）广电部门、技术中心来广西进行业务交流以及市县有关部门，局属台站来邕汇报工作等发生的公务接待费用。

减少的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接待费开支。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316.95万元，同比减少3.41万元，下降1.06%。主要用于执行公务以及开展各项业务工作所需的燃料费、过路过桥费、车辆维修（护）费、保险费以及年审费等支出。

下降的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维费开支。

4.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0万元，同比减少87.80万元，减幅100%。2021年未安排购车计划。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中的机关运行经费为114.37万元，比2020年125.05万元，减少10.68万元，下降8.54%。下降的原因为2021年人员退休，导致运行费用降低。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9,533.63万元，同比减少6,984.36万元，下降42.28％；下降的原因主要是：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公布广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桂财采〔2019〕72号）,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品目减少，分散采购限额标准提高。政府集中采购预算2,145.88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22.51%，同比减少13,773.02万元，下降86.52％；分散采购预算7,387.75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77.49%，同比增加6,788.66万元，增长1,133.16％。

按政府采购项目类型分为货物类采购、工程类采购和服务类采购三种类型。货物类采购预算3,972.19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711.4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5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资产总额为94，327.24万元（2020年初数据），其中：固定资产50，313.07万元，流动资产19，041.99万元，无形资产6，381.05万元,在建工程18，414.78万元，长期股权投资170万元，受托代理资产6.35万元。

固定资产主要有：

1.房屋478，618.90平方米，主要为广播电视发射台、广播电视监测台站机房、业务用房和机关办公用房等。

2.车辆情况：全局预算单位车辆编制147辆。车辆构成一是广西广播电视发射台站、监测台站运行维护用车96辆，均为确保880座广播电视发射台站和121个广播电视监测台站正常运交通转用车。二是日常公务及业务、机要、离退休老干部用车26辆。主要为自治区广电局本级、广西广播电视学校、广西音像资料馆、广西新闻出版技工学校等4个单位。

（四）重点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1. “上规入统”龙头企业奖励经费。项目概况：为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广西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厅发〔2020〕25号）精神，进一步培育和壮大文化市场主体，需推动一批文化企业“上规入统”和评选一批自治区级文化产业龙头企业，以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推动我区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根据《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文化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桂发〔2019〕34号）和《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支持广西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厅发〔2020〕25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新上规文化企业奖励暂行办法》；《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产业龙头企业申报和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必要性和可行性：广西文化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文化产业类指标完成情况不容乐观，特别是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较低，与目标值4%差距较大。为提高“十四五”期间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有必要加快推动一批文化企业“上规入统”和评选一批自治区级文化产业龙头企业，发挥它们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进一步培育和壮大我区文化市场主体。

长期目标：力推“十四五”期间文化产业高质量高水平发展。

年度目标：对评选的新“上规入统”企业和自治区级文化产业龙头企业进行奖励。

预算金额：300万。

其中：奖励新评选的文化产业龙头企业100万元；奖励新评选的上规文化企业200万元。

2. 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立项依据：

（1）《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5〕2号），“为全民提供应急广播服务，保障广播电视节目有效覆盖”。

（2）《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通知》（桂政发〔2016〕9号）指出：“共建共享，健全基本均等的公共服务体系；传承发展，完善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3）《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壮美广西·智慧广电”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桂政办发〔2019〕37号）指出：“推进应急广播平台、网络、终端系统的建设改造”。

必要性：2018年开始实施深度贫困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以来，已完成建设12个县（市）应急广播体系，并在2020年发生的新冠疫情和洪涝灾害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但从全广西的层面上看，要完成全广西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实现国家、省、市、县多级应急联动，信息播发，必须要完善自治区级应急广播云平台，将各地新建设和扩建的应急系统纳入省级平台，形成一体的应急广播体系。

长期目标：在十四五期间完成自治区/市/县/乡镇/村五级贯通的全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实现全区应急广播全覆盖。

年度目标：对自治区级应急广播云平台和应急广播终端管理平台进行优化建设和改造。

预算金额：1050万元。

其中：建设6个县（市、区）应急广播体系，每个县150万元；应急广播云平台优化建设11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